

福嚴推廣教育班第 34 期
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3
〈略行品第二十七〉
(大正 26, 91c21-94a20)

釋厚觀 (2017.12.23)

壹、結說初地歡喜地

〔壹〕菩薩住初地中，多作閻浮提轉輪聖王，不失三寶念，常念作佛度眾生

菩薩歡喜地，今已略說竟，菩薩住是中，多作閻浮王；
常離慳貪垢，不失三寶念，心常願作佛，救護諸眾生。¹

初地名歡喜，已略說竟。²諸佛法無量無邊，是地為本。
若廣說，亦無量無邊，³是故言「略說」。

¹ (1) 《十住經》卷 1 〈1 歡喜地〉(大正 10, 503a9-19)：

菩薩摩訶薩住在此地，多作閻浮提王，豪貴自在，常護正法，能以布施攝取眾生，善除眾生慳貪之垢，常行大施而不窮匱。所作善業——若布施、若愛語、若利益、若同事——是諸福德皆不離念佛、不離念法、不離念諸菩薩摩訶薩伴、不離念諸菩薩所行道、不離念諸波羅蜜、不離念十地，不離念諸力、無畏、不共法，乃至不離念具足一切種智。常生是心：「我當於一切眾生之中為首、為勝、為大、為妙、為上、為無上、為導、為將、為師、為尊，乃至於一切眾生中為依止者。」

(2) 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 34 〈26 十地品〉(大正 10, 183b29-c10)：

佛子！菩薩摩訶薩住此初地，多作閻浮提王，豪貴自在，常護正法，能以大施攝取眾生，善除眾生慳貪之垢，常行大施無有窮盡。布施、愛語、利益、同事——如是一切諸所作業，皆不離念佛，不離念法，不離念僧，不離念同行菩薩，不離念菩薩行，不離念諸波羅蜜，不離念諸地，不離念力，不離念無畏，不離念不共佛法，乃至不離念具足一切種、一切智智。復作是念：「我當於一切眾生中為首、為勝、為殊勝、為妙、為微妙、為上、為無上、為導、為將、為帥，乃至為一切智智依止者。」

² (1) 《十住經》卷 1 〈1 歡喜地〉(大正 10, 504b2-5)：

今明初地義，但以略解說；若欲廣說者，億劫不能盡。
是初菩薩地，名之為歡喜，利益眾生者，今已分別說。

(2) 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 34 〈26 十地品〉(大正 10, 184c23-26)：

我於地義中，略述其少分；若欲廣分別，億劫不能盡。
菩薩最勝道，利益諸群生，如是初地法，我今已說竟。

³ (1) 《十住經》卷 1 〈1 歡喜地〉(大正 10, 503a7-9)：

諸佛子！是名略說菩薩摩訶薩入歡喜地門，廣說則有無量百千萬億阿僧祇事。

菩薩住是地中，多作閻浮提勢力轉輪王。先世修習是地因緣故，信樂布施，無慳貪垢(92a)；常施三寶故，不失三寶念；常念作佛，救諸眾生——如是等善念，常在心中。

(貳) 若欲出家當勤心精進，能得數百定等果、化數百眾生等力

復次，若欲得出家，勤心行精進，能得數百定，得見數百佛。
能動百世界，飛行亦如是；若欲放光明，能照百世界；
化數百種人，能住壽百劫；能擇⁴數百法，能變作百身。
能化百菩薩，示現為眷屬，利根過是數，依⁵佛神力故。⁶
已說初地相，果力淨治法，今當復更說，第二無垢地。

一、釋「果」名

「果」名得數百定，見數百佛等。

二、釋「力」名

「勢力」名能化數百眾生。

三、餘偈義已說，復說第二無垢地

餘偈義先已⁷說，⁸不復解餘偈，今當復說第二無垢地。

(2)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34〈26十地品〉(大正10, 183b26-28)：

佛子！是名略說菩薩摩訶薩入菩薩初地門，廣說則有無量無邊百千阿僧祇差別事。

⁴ 擇=釋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26, 92d, n.1)

⁵ 依=諸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26, 92d, n.2)

⁶ (1)《十住經》卷1〈1歡喜地〉(大正10, 503a19-28)：

諸佛子！是菩薩摩訶薩若欲捨家勤行精進，須臾之間於佛法中便能捨家、妻子、五欲。得出家已，勤行精進，須臾之間得百三昧，得見百佛、知百佛神力、能動百佛世界、能飛過百佛世界、能照百佛世界、能教化百佛世界眾生、能住壽百劫、能知過去未來世各百劫事、能善入百法門、能變身為百，於一一身能示百菩薩以為眷屬——若以願力，自在示現過於此數，若千百千萬億那由他不可計知。

(2)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34〈26十地品〉(大正10, 183c10-19)：

是菩薩若欲捨家於佛法中勤行精進，便能捨家、妻子、五欲，依如來教出家學道。既出家已，勤行精進，於一念頃，得百三昧，得見百佛，知百佛神力，能動百佛世界，能過百佛世界，能照百佛世界，能教化百世界眾生，能住壽百劫，能知前後際各百劫事，能入百法門，能示現百身，於一一身能示百菩薩以為眷屬；若以菩薩殊勝願力自在示現，過於是數，百劫、千劫、百千劫，乃至百千億那由他劫不能數知。

(3)另參見《佛說十地經》卷2〈1菩薩極喜地〉(大正4, 541a18-28)。

貳、為不能多讀誦者，略解菩薩所行諸法

問曰：汝欲廣說菩薩所行法，初地義尚多，諸學者恐轉增廣，則懈怠心生，不能讀誦。是故汝今應為不能多讀誦者，略解菩薩所行諸法。

答曰：

（壹）略說一切善應行，一切惡應捨

菩薩所有法，是法皆應行，一切惡應捨，是則名略說。

如上來諸品⁹所說，能生、能增長諸地法，如上諸品中說；若於餘處說者，皆應令生。

菩薩過惡事，皆應遠離。是名**略說**菩薩所應行。

如《法句》中說：「諸惡莫作，諸善奉行，自淨其意，是諸佛教。」¹⁰

（貳）有十種增一善法，菩薩所應行

一、一法：不放逸

有一法攝佛道，菩薩應行。云何為一？所謂：「於善法中，一心不放逸。」¹¹
如佛告阿難：「我不放逸故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¹²

⁷ 先已=已先【明】。（大正 26，92d，n.3）

⁸ 參見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2〈26 譬喻品〉（大正 26，88c20-91c20）。

⁹ 品+（中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6，92d，n.4）

¹⁰ 參見《法句經》卷 2〈22 述佛品〉（大正 4，567b1-2）。

¹¹ （1）《雜阿含經》卷 31（882 經）（大正 2，221c24-26）：

世尊告諸比丘：「譬如百草藥木，皆依於地而得生長；如是種種善法，皆依不放逸為本。」

（2）《長阿含經》卷 9（10 經）《十上經》（大正 11，53a4-5）：

云何一成法？謂於諸善法能不放逸。

（3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15〈1 序品〉（大正 25，173a2-6）：

精進法是一切諸善法之根本，能出生一切諸道法，乃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何況於小利！如毘尼中說：「一切諸善法，乃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皆從精進不放逸生。」

¹² （1）《雜阿含經》卷 27（727 經）（大正 2，195c12-15）：

佛告阿難：「汝說精進耶？」

阿難白佛：「我說精進。世尊！說精進。善逝！」

佛告阿難：「唯精進，修習多修習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」

（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 15〈1 序品〉（大正 25，173c7-15）：

佛即從坐起，告阿難：「人能愛樂修行精進，無事不得，得至佛道，終不虛也。」如是種種因緣，觀精進利而得增益。如是精進，佛有時說為欲；或時說精進；有時說不放逸。譬如人欲遠行，初欲去時，是名為欲；發行不

如說：不放逸成佛，世間無與等 (92b)，若能不放逸，何事而不成？

二、二法

復有二法能攝佛道：一、不放逸，二、智慧。¹³

如說：不放逸智慧，佛說是利門，不見不放逸，而事不成者。

三、三增上學

復有三法能攝佛道：一、學勝戒，二、學勝心，三、學勝慧。¹⁴

如說：戒生上三昧，三昧生智慧，智散諸煩惱，如風吹浮雲。

四、四功德處

復有四法能攝佛道：一、諦處，二、捨處，三、滅處，四、慧處。¹⁵

如說：諦捨定具足¹⁶，得慧利清淨，精進求佛道，當集此四法。

住，是為精進；能自勸勵，不令行事稽留，是為不放逸。以是故，知欲生精進，精進生故不放逸，不放逸故能生諸法，乃至得成佛道。

(3) 《十誦律》卷 11 (大正 23, 80c1-4)：

汝等當一心行不放逸法。何以故？乃至諸佛，皆從一心不放逸行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所有助道善法，皆以不放逸為本。

¹³ 《優婆塞戒經》卷 2 〈11 自他莊嚴品〉 (大正 24, 1044c19-24)：

菩薩具足如是等法，雖復在家不異出家，如是菩薩終不為他作惡因緣。何以故？慚愧堅故。善男子！在家之人設於一世，受持如是優婆塞戒，雖復後生無三寶處，終不造作諸惡因緣。所以者何？二因緣故：一者智慧，二、不放逸。

¹⁴ 《聖善住天子所問經》卷 3 (大正 12, 128b14-18)：

天子！若勝戒學、若勝心學、若勝慧學，彼學如際，如是應知：戒無所得，是勝戒學；心無所得，是勝心學；慧無所得，是勝慧學。不分別心、不憶念心、不生勝心是。勝心學、戒學、慧學，應如是知。

¹⁵ 參見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 〈1 序品〉 (大正 26, 22c1-11)，《大智度論》卷 22 〈1 序品〉 (大正 25, 222c23-25)，《菩提資糧論》卷 3 (大正 32, 525c15-23)。

¹⁶ (1) 案：此處所說「定具足」，應指「滅功德處」。如〈24 讚偈品〉讚「滅功德處」時，提到「開諸禪定門，為得深寂處」等與禪定相關之內容。

(2) 參見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12 〈24 讚偈品〉 (大正 26, 85b10-27)：

世尊無量劫，護持清淨戒，開諸禪定門，為得深寂處。

先離於五相，後行八解脫，入淨三三昧，亦住三解脫。

世尊善分別，六十五種禪，無有一禪定，先來不生者，於此諸定中，亦不受其味。

世尊因諸定，得三種神通，以此度眾生，是故一切勝。

世尊無量劫，等心弘慈化，阿僧祇眾生，令住於梵世，能以巧方便，善說禪定故。

五、五根

復有五法能攝佛道：一、信根，二、精進根，三、念¹⁷根，四、定根，五、慧根。

如說：信根精進根，念定慧堅牢，是法大悲合，終不退佛道。
如人得五根，能通達五塵；如得信等根，能通諸法相。

六、六波羅蜜

復有六法能攝佛道：所謂⁽¹⁾布施、⁽²⁾持戒、⁽³⁾忍辱、⁽⁴⁾精進、⁽⁵⁾禪定、⁽⁶⁾智慧波羅蜜。

如說：如所說六度，降伏諸煩惱，常增長善根，不久當得佛。

七、七正法

復有七法能攝佛道。所謂七正法：⁽¹⁾信、⁽²⁾慚、⁽³⁾愧、⁽⁴⁾聞、⁽⁵⁾精進、⁽⁶⁾念、⁽⁷⁾慧。¹⁸

如說：欲得七正法，當樂定精進，除去七邪法，能知諸功德。
是人能疾得，無上佛菩提，拔沒生死者，令在安隱處 (92c)。

八、八大人覺

復有八法能攝佛道，所謂八大人覺¹⁹：⁽¹⁾少欲、⁽²⁾知足、⁽³⁾遠離、⁽⁴⁾精進、

世尊菩薩時，常於無量世，無貪煩惱纏，而往來世間，過去得值者，無量生天上。

過去諸菩薩，所可行寂滅，世尊菩薩時，亦等無有異，是故於寂滅，勝處悉充滿。

¹⁷ 念=善處【宋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92d, n.5)

¹⁸ 《長阿含經》卷 8 (9 經)《眾集經》(大正 1, 52a22-23)：

謂七正法：有信、有慚、有愧、多聞、精進、總持、多智。

¹⁹ (1)《長阿含經》卷 9 (10 經)《十上經》(大正 1, 55c21-26)：

云何八生法？謂八大人覺。⁽¹⁾道當少欲，多欲非道。⁽²⁾道當知足，無厭非道。⁽³⁾道當閑靜，樂眾非道。⁽⁴⁾道當自守，戲笑非道。⁽⁵⁾道當精進，懈怠非道。⁽⁶⁾道當專念，多忘非道。⁽⁷⁾道當定意，亂意非道。⁽⁸⁾道當智慧，愚癡非道。

(2)〔後漢〕安世高譯，《佛說八大人覺經》(大正 1, 715b6-29)：

為佛弟子，常於晝夜，至心誦念，八大人覺：

第一覺悟：世間無常，國土危脆；四大苦空，五陰無我；生滅變異，虛偽無主；心是惡源，形為罪藪。如是觀察，漸離生死。

第二覺知：多欲為苦，生死疲勞，從貪欲起；少欲無為，身心自在。

(5) 念、(6) 定、(7) 慧、(8) 樂不戲論。

如說：若人決定心，住八大人覺，為求佛道故，除諸惡覺觀。

如是則不久，疾得無上道²⁰，如人行善者，必當得妙果。

九、九法

復有九法能攝佛道，所謂：(1) 大忍²¹、(2) 大慈、(3) 大悲、(4) 慧、(5) 念、(6) 堅心、(7) 不貪、(8) 不恚、(9) 不癡。

如說：

具足於(1) 大忍，(2) 大慈及(3) 大悲，又能住於(4) 慧，(5) 念及(6) 堅心中。

深心入(7) 無貪，(8) 無恚(9) 癡善根，若能如是者，佛道則在手。

十、十善道

復有十法能攝佛道，所謂十善道：自不殺生，不教他殺，見殺心不稱讚，見殺心不喜，乃至邪見亦如是；以是福德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。

第三覺知：心無厭足，唯得多求，增長罪惡；菩薩不爾，常念知足，安貧守道，唯慧是業。

第四覺知：懈怠墜落；常行精進，破煩惱惡，摧伏四魔，出陰界獄。

第五覺悟：愚癡生死。菩薩常念，廣學多聞，增長智慧，成就辯才，教化一切，悉以大樂。

第六覺知：貧苦多怨，橫結惡緣。菩薩布施，等念冤親，不念舊惡，不憎惡人。

第七覺悟：五欲過患。雖為俗人，不染世樂；念三衣、瓶鉢、法器；志願出家，守道清白；梵行高遠，慈悲一切。

第八覺知：生死熾然，苦惱無量。發大乘心，普濟一切；願代眾生，受無量苦；令諸眾生，畢竟大樂。

如此八事，乃是諸佛菩薩大人之所覺悟。精進行道，慈悲修慧，乘法身船，至涅槃岸；復還生死，度脫眾生。

以前八事，開導一切，令諸眾生，覺生死苦，捨離五欲，修心聖道。

²⁰ 得無上道=能亦度人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92d, n.6)

²¹ (1)《大智度論》卷 6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106c16-21):

問曰：先已說等忍、法忍，今何以故復說「大忍成就」？

答曰：此二忍增長，名為大忍。

復次，等忍在眾生中一切能忍；柔順法忍於深法中忍。

此二忍增長作證，得無生忍；最後肉身，悉見十方諸佛化現在前於空中坐，是名「大忍成就」。

(2)《大智度論》卷 29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272a14-16):

少忍者，若人撻罵不還報；大忍者，不分別罵者、忍者、忍法。

復次，眾生中忍是為少忍；法忍是為大忍。

如說：不惱害眾生，亦不行劫盜，不婬犯他婦，是三為身業；
不妄語兩舌，不惡口綺語，不貪惱邪見，是七口意行。
如是則能開，無上佛道門，若欲得佛者，當行是初門。

如是等法，菩薩應生；生已應守護，守護已應增長。於一善²²事，從一轉增。

（參）有十種增一惡法，菩薩應知、應捨

一、一法：放逸

亦應當知求佛道者，於一惡法，應疾遠離，所謂遠離不²³放逸。

如說：若人不能度，生死險惡道，是為可呵責，最是罪惡事；
雖樂於富樂，而生貧賤家（93a），不能種善根²⁴，為人作奴僕。
皆由於放逸，因緣之所致，是故有智者，疾遠如惡毒；
若未成大悲，無生忍不退，而行放逸者，是則名為死。²⁵

二、二法：貪著二乘法

復有二過應疾遠離：一、貪聲聞地，二、貪辟支地。

如佛說：若墮聲聞地，及辟支佛地，是名菩薩死，亦名一切失。
雖墮於地獄，不應生怖畏；若墮於二乘，菩薩應大畏；
雖墮於地獄，不永遮佛道；若墮於二乘，畢竟遮佛道。
佛說愛命者，斬首則大畏，如是欲作佛，二乘應大畏。²⁶

三、三過：憎菩薩、憎菩薩所行、憎甚深大乘經

復有三過應疾遠離：一、憎諸菩薩，二、憎菩薩所行，三、憎甚深大乘經。

如說：小智以小緣，憎恚諸菩薩，亦憎菩薩道，亦憎大乘經；
不解故不信，墮在大地獄，怖畏大驚喚，是事應遠離。

四、四過

復有四過應疾遠離：一、諂²⁷，二、曲，三、急性²⁸，四、無慈愍。

²² 善=惡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6，92d，n.7）

²³ （不）—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6，92d，n.8）

²⁴ 根=福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 26，93d，n.1）

²⁵ 《正法念處經》卷 43〈6 觀天品〉（大正 17，255a29-b2）：

放逸則破壞，為慢所迷惑，若天若丈夫，不得寂靜樂。若樂放逸行，是則名為死。

²⁶ 參見《十住毘婆沙論》卷 5〈9 易行品〉（大正 26，41a2-12）；《菩提資糧論》卷 3（大正 32，527c10-528a9）。

如說：自言是菩薩，其心多諂曲，急性無所容，不行慈愍心。
是近阿鼻獄，離佛道甚遠。

五、五蓋

復有五過應疾遠離：一、貪欲，二、瞋恚，三、睡眠，四、調戲，五、疑——是名五蓋覆心。

如說：若人放逸者，諸蓋則覆心（93b），生天猶尚難，何況於得果！
若勤行精進，則能裂²⁹諸蓋；若能裂諸蓋，隨願悉皆得。

六、六蔽

復有六過與六波羅蜜相違，應疾遠離：一、慳貪，二、破戒，三、瞋恚，四、懈怠，五、調戲，六、愚癡。³⁰

如說：慳貪垢污心，破戒而懈怠，無知如牛羊，好瞋如毒蛇，
心亂如獼猴，不遠離諸蓋³¹，生天為甚難，何況得佛道！

七、七過

復有七過應疾遠離：一、樂多事務，二、樂多讀誦，三、樂睡眠，四、樂語說，五、貪利養，六、常欲令人喜，七、迷悶於道，心隨愛行。

如說：弊人樂事務，樂多誦外經，癡人樂睡眠，樂共聚眾語。
雖願欲作佛，而深著利養，是恩愛奴僕，迷悶於佛道，
如是諸惡人，自言是菩薩。

八、八邪道

復有八法應疾遠離：一、邪見，二、邪思惟，三、邪語，四、邪業，五、邪命，六、邪方便，七、邪念，八、邪定。

²⁷ 諂（彳弓ㄨ）：1.奉承，獻媚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一），p.314）

²⁸ 急性：性情急躁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457）

²⁹ 裂（ㄉㄨㄛˋ）：7.破碎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九），p.68）

³⁰ （1）《大智度論》卷33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303c24-27）：

菩薩摩訶薩欲不起慳心、破戒心、瞋恚心、懈怠心、亂心、癡心者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！

是六種心惡故，能障蔽六波羅蜜門。

（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33〈1序品〉（大正25，304b4-6）：

菩薩行般若波羅蜜力故，能障是六蔽，淨六波羅蜜。以是故說：「若欲不起六蔽，當學般若波羅蜜。」

³¹ 不遠離諸蓋＝遠離諸善法，不捨是諸惡，是名惡菩薩。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6，93d，n.2）

如說：若有人愚癡，行於八邪道，學邪諸經法，好隨逐邪師，
遠離八聖道、深妙諸功德。堅深³²著煩惱，而或願菩提，
如是愚癡人，欲度於大海，捨好堅牢船，抱石欲求渡³³。

九、九不善法

復有九法應疾遠離：一、不聞阿耨多羅三³⁴藐三菩提，二、聞已不信，三、若信不受，四、若(93c)受不誦持，五、若又³⁵誦持，不知義趣；六、若知不說；七、若說，不如說行；八、若如說行，不能常行，九、若能常行，不能善行。

如說：癡人不欲聞，無上正真道，聞已不能信，又不能誦持；
不知義不說，不如所說行，不能常善行，又無³⁶念安慧。
如是愚癡人，不堪得道果，猶如罪惡人，不得生天上。

十、十不善道

復有十過應疾遠離，所謂十不善道。

如說：癡人於少時，貪愛弊五欲，捨離十善道，行十不善道。
諸天樂在手，而復自捨棄，如貪小錢利，而捨大寶藏。

參、成就三十二法乃名為真實菩薩

問曰：汝說無上道相時，種種因緣訶罵空發願菩薩、自言菩薩、但名字菩薩；
若是三不名為菩薩者，成就何法名為真菩薩？

答曰：

(壹) 舉偈總說

非但發空願、自言是菩薩、名字為菩薩；
略說能成就，三十二法者，乃名為菩薩。³⁷

³² 深=染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92d, n.4)

³³ 渡=度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92d, n.5)

³⁴ (三) - 【明】。(大正 26, 92d, n.6)

³⁵ (又) - 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92d, n.7)

³⁶ 又無=無有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, 92d, n.8)

³⁷ (1) 《大寶積經》卷 112 〈43 普明菩薩會〉(大正 11, 632c27-633a16)：

復次迦葉！名菩薩者，不但名字為菩薩也，能行善法行平等心名為菩薩。
略說成就三十二法，名為菩薩。何謂三十二法？⁽¹⁾ 常為眾生深求安樂；⁽²⁾ 皆令得住一切智中；⁽³⁾ 心不憎惡他人智慧；⁽⁴⁾ 破壞驕慢；⁽⁵⁾ 深樂佛道；⁽⁶⁾ 愛敬無虛；⁽⁷⁾ 親厚究竟，於怨親中其心同等至於涅槃；⁽⁸⁾ 言常含笑，先意問

訊；⁽⁹⁾所為事業終不中息；⁽¹⁰⁾普為眾生等行大悲；⁽¹¹⁾心無疲倦，多聞無厭；⁽¹²⁾自求己過，不說他短；⁽¹³⁾以菩提心行諸威儀；⁽¹⁴⁾所行惠施不求其報；⁽¹⁵⁾不依生處而行持戒；⁽¹⁶⁾諸眾生中行無礙忍；⁽¹⁷⁾為修一切諸善根故勤行精進；⁽¹⁸⁾離生無色而起禪定；⁽¹⁹⁾行方便慧；⁽²⁰⁾應四攝法；⁽²¹⁾善惡眾生慈心無畏；⁽²²⁾一心聽法；⁽²³⁾心住遠離；⁽²⁴⁾心不樂著世間眾事；⁽²⁵⁾不貪小乘，於大乘中常見大利；⁽²⁶⁾離惡知識，親近善友；⁽²⁷⁾成四梵行，遊戲五通；⁽²⁸⁾常依真智；⁽²⁹⁾於諸眾生邪行正行俱不捨棄；⁽³⁰⁾言常決定；⁽³¹⁾貴真實法；⁽³²⁾一切所作菩提為首。如是迦葉！若人有此三十二法，名為菩薩。

案：此「三十二法」參考印順法師，《寶積經講記》，pp.70-75 分類。

(2) 《佛說大迦葉問大寶積正法經》卷 2 (大正 12, 204b18-c5)：

佛告迦葉波：「若諸菩薩具足三十二法，名為菩薩。」

迦葉白言：「云何三十二法？」⁽¹⁾所為利益一切眾生、⁽²⁾一切智智種子；⁽³⁾不量貴賤令得智慧；⁽⁴⁾為一切眾生低心離我；⁽⁵⁾真實愍念其意不退；⁽⁶⁾善友惡友心行平等；⁽⁷⁾雖到涅槃思念愛語；⁽⁸⁾先意問訊愍見重擔；⁽⁹⁾於諸眾生恒起悲心；⁽¹⁰⁾常求妙法，⁽¹¹⁾心無疲厭；⁽¹²⁾聞法無足；⁽¹³⁾常省己過、⁽¹⁴⁾不說他犯；⁽¹⁵⁾具諸威儀恒發大心；⁽¹⁶⁾修諸勝業不求果報；⁽¹⁷⁾所生戒德滅諸輪迴；⁽¹⁸⁾令諸有情道心增進；⁽¹⁹⁾一切善根皆悉集行；⁽²⁰⁾雖行忍辱精進，如入無色禪定；⁽²¹⁾智慧方便善解總持；⁽²²⁾恒以四攝巧便受行；⁽²³⁾持戒犯戒慈心不二；⁽²⁴⁾常處山林樂問深法；⁽²⁵⁾世間所有種種厭離；⁽²⁶⁾愛樂出世無為果德；⁽²⁷⁾遠離小乘，正行大行；⁽²⁸⁾棄捨惡友，親近善友；⁽²⁹⁾於四無量及五神通皆悉通達；⁽³⁰⁾已淨無知，不著邪正；⁽³¹⁾如實依師；⁽³²⁾發菩提心純一無雜。迦葉！如是具足三十二法，是則名為菩薩。」

(3) 《大乘寶雲經》卷 7 〈7 寶積品〉 (大正 16, 277b28-c19)：

非但名字號為菩薩，能行善法、行平等心名為菩薩，若能成就三十二法則名菩薩。何謂三十二法？⁽¹⁾常為眾生深求安樂，⁽²⁾皆令得住一切智中，⁽³⁾常自稱量無上法器，⁽⁴⁾心不憎惡他人智慧，⁽⁵⁾破壞憍慢，深樂佛道，⁽⁶⁾心地堅固敬無虛假，⁽⁷⁾親友究竟得至成佛，⁽⁸⁾於親、非親心常平等，⁽⁹⁾言常含笑、言語知量、前應問訊面無顰蹙，⁽¹⁰⁾所為事業終不中息，⁽¹¹⁾普為眾生等行大悲，⁽¹²⁾心無疲倦，多聞無厭，⁽¹³⁾自責己過、不譏彼短，⁽¹⁴⁾於有罪者慈悲呵責，⁽¹⁵⁾以菩提心行諸威儀，⁽¹⁶⁾所行布施不求反報，⁽¹⁷⁾不求生處而行持戒、⁽¹⁸⁾於諸眾生無礙忍，⁽¹⁹⁾為修一切諸善根故勤行精進、⁽²⁰⁾遣無色界取於禪定、⁽²¹⁾行方便慧，⁽²²⁾應四攝法，⁽²³⁾持戒、毀戒慈心平等，⁽²⁴⁾至心聽法，⁽²⁵⁾心樂遠離，住阿蘭若而不樂著一切世間種種榮華，⁽²⁶⁾於大乘中見大利益，⁽²⁷⁾離惡知識、親近善友，⁽²⁸⁾常運平等四種梵心，遊戲五通，⁽²⁹⁾常依真智，⁽³⁰⁾於諸眾生——邪行、正行——俱不棄捨，⁽³¹⁾言常決定，貴真實法，⁽³²⁾一切善根以菩薩心而為上首。

若人具此三十二法則得名為菩薩之位。

(4) 《佛說摩訶衍寶嚴經》 (大正 12, 195b17-c8)：

復次，迦葉！菩薩摩訶薩成就三十二法得稱菩薩。云何為三十二？一者，至心饒益眾生；二者，欲逮薩芸若智；三者，自謙不毀他智；四者，不慢

〔貳〕真實菩薩三十二法

若人發心欲求佛道，自言是菩薩，空受名號，不行功德、慈悲心、諸波羅蜜等，是不名為菩薩。如土城名寶城，但自誑³⁸身，亦誑諸佛，亦誑世間眾生。若人有三十二妙法，亦能發願，是名真實菩薩。何等三十二？

- 一、深心為一切眾生求諸安樂。
- 二、能入諸佛智中。
- 三、自審知³⁹：堪任作佛、不作佛。⁴⁰
- 四、不憎惡他。
- 五、道心堅固。
- 六、不假偽、結託⁴¹親愛。
- 七、乃至未(94a)入涅槃，常為眾生作親友。
- 八、親疎⁴²同心。

一切眾生；五者，信心一切眾生；六者，愛念一切眾生；七者，至竟慈愍眾生；八者，等心怨親；九者，眾生求於泥洹益以無量福；十者，見眾生歡喜與語；十一者，已許無悔；十二者，大悲普遍一切眾生；十三者，求法多聞無厭；十四者，己之所犯知以為過；十五者，見他所犯諫而不怒；十六者，修行一切威儀禮節；十七者，施不望報；十八者，忍辱無礙；十九者，精進求一切善根；二十者，修習禪定出過無色；二十一者，以權攝慧；二十二者，四恩攝權；二十三者，有戒無戒等以慈心；二十四者，至心聞法；二十五者，專止山澤；二十六者，不樂世榮；二十七者，不樂小乘、樂大乘功德；二十八者，遠惡知識、親善知識；二十九者，成就四梵居止；三十者，依倚智慧；三十一者，眾生有行無行終不捨離；三十二者，所說無二，敬重真言，菩薩之心最為在前。是謂迦葉！菩薩摩訶薩成就三十二法得稱菩薩。

(5) 參見《佛說遺日摩尼寶經》(大正 12, 190a27-b14)。

³⁸ 誑：1. 惑亂，欺騙。《漢語大詞典》(十一)，p.237)

³⁹ 審知：由審察而明白。亦指清楚地知道，確知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三)，p.1629)

⁴⁰ (1) 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76 (大正 27, 886c12-27)：

菩薩乃至初無數劫滿時，雖具修種種難行苦行，而未能決定自知作佛。

第二無數劫滿時，雖能決定自知作佛，而猶未敢發無畏言：「我當作佛！」

第三無數劫滿已，修妙相業時，亦決定知我當作佛，亦發無畏師子吼言：「我當作佛！」

(2) 《大智度論》卷 4 〈1 序品〉(大正 25, 87a7-11)：

初阿僧祇中，心不自知我當作佛不作佛。

二阿僧祇中，心雖能知我必作佛，而口不稱我當作佛。

三阿僧祇中，心了了自知得作佛，口自發言，無所畏難：「我於來世當作佛。」

⁴¹ 結託：亦作「結托」，結交依託。(《漢語大詞典》(九)，p.807)

- 九、已許善事，心不退轉。
- 十、於一切眾生，不斷大慈。
- 十一、於一切眾生，不斷大悲。
- 十二、常求正法，心無疲懈。
- 十三、勤發精進，心無厭足。
- 十四、多聞而解義。
- 十五、常省己過。
- 十六、不譏彼闕⁴³。
- 十七、於一切見聞事中，常修菩提心。
- 十八、施不求報。
- 十九、持戒不求一切生處。
- 二十、於一切眾生，忍辱無瞋礙。
- 二十一、能勤精進修習一切善根。
- 二十二、不隨無色定生。
- 二十三、方便所攝智慧。
- 二十四、四攝法所攝方便。
- 二十五、持戒、毀戒，慈愍無二。
- 二十六、一心聽法。
- 二十七、一心阿練若處住。
- 二十八、不樂世間種種雜事。
- 二十九、不貪著小乘。
- 三十、見大乘利益為大。
- 三十一、遠離惡知識。
- 三十二、親近善知識。

〔參〕菩薩住三十二法，能成七法

菩薩住是三十二法，能成七⁴⁴法。所謂：

- (1) 四無量心。
- (2) 能遊戲五神通。
- (3) 常依於智。

⁴² 親疏（疎＝疏）：2.指關係或感情上的距離的遠近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），p.348）

⁴³ 闕（く口せ）：1.缺誤，疏失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二），p.147）

⁴⁴ 七＝十【明】。（大正 26，94d，n.2）

⁽⁴⁾ 常不捨善惡眾生。

⁽⁵⁾ 所言決定。

⁽⁶⁾ 言⁴⁵必皆實。

⁽⁷⁾ 集一切善法，心無厭足。

是為三十二法，為七法⁴⁶，菩薩成就此者，名為真實菩薩。

⁴⁵ 言=事【明】。(大正 26，94d，n.3)

⁴⁶ (法)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(大正 26，94d，n.4)